

证券代码：839769

证券简称：惠美股份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南岸街道龙湾壹号 7 幢 401 号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胡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285,49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在任董事出席会议人员：胡智、向世君、张静、陈占强、郭红霞

公司在任监事出席会议人员：韩磊、陈茵、锁芸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出席会议人员：张静、陈占强、郭红霞、陈慧

公司在任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人员：张莉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展期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四川创宇特种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宇公司及绍兴新纶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绍兴远瞩化纤有限公司、钟凤兴签订《关于〈四川创宇特种纤维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之展期协议》，展期协议涉及展期四川创宇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向公司的借款本金 682,463.04 元，绍兴新纶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绍兴远瞩化纤有限公司、钟凤兴未支付公司的股权转让款合计 4,400,000.00 元。从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截止时间以实际签订的《关于〈四川创宇特种纤维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之展期协议》为准，展期的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借款按照年化 7%的利息计算。

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关于〈四川创宇特种纤维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之展期协议》为准。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署展期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 会议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285,4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宜宾美康无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拟签署租赁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宜宾美康无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拟签署租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 会议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285,4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